**深圳大鹏半岛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管理处**

**森林防火应急队伍消防物资采购**

**项目采购需求文件**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森林防火应急队伍消防物资 | | |
| 采购人名称 | 深圳大鹏半岛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管理处 | 采购方式 | 直接确定供应商 |
| 计划立项批文号 |  | 资金来源 |  |
| 计划立项金额 | 60503.8元 | 财政预算金额 | 60503.8元 |
| 采购单位送审价 |  | 审计局审定价 |  |
| 项目简介 | 为进一步加强森林防火及安全保障，结合园区新形势下的安全考虑，根据公园管理队提出的需求和物资储备仓库现有库存情况，及近期园区森林防火工作、应急处置工作中的经验与联防联动的交流心得，我单位拟采购森林防火应急物资一批（详见附件1《采购统计表》）。 | | |
| 投标人资质要求 | 1）投标人必须具有相关经营范围和独立法人资格，且未被财政部有关部委、广东省和深圳市政府有关部门其中之一明令取消投标资格；  2）投标人必须具有深圳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资格（供应商注册网址：https://zfcg.sz.gov.cn）；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4）投标人须签署《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和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详见附件2和附件3），否则作废标处理。 | | |
| 商  务  需  求 | 1.报价要求  报价要求：(1)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60503.8元，响应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响应。(2)响应总价必须是完成该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设备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技术培训费、设备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以及提供样品过程产生的一切费用等。  2、交货要求  （1）交货/完工期：合同签定后90天（日历日）内，交货期是指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后交付用户验收的日期。  （2）交货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街道地质公园路1号（深圳大鹏半岛国家地质自然公园管理处内）。  （3）中标人须按照附件采购清单提供样品，到地质自然公园进行样品演示。中标人最终交付的货物须满足所提供的经采购方认可的样品或采购方提供的样品要求。  3、付款方式：货到并经用户验收合格，在收到中标人提供的等额、有效发票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  4.货物运输及包装方式要求：合同中所有的货物均须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运往设备安装场所，不论设备从何处购置、采用何种方式运输，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及相关费用。中标供应商应当自行处理货物质量和数量短缺等问题。包装以保证货物的完好无损为标准。  5、验收方式：由采购人按合同和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约定的要求和标准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验收规范和评定标准进行交货验收。  6、验收要求：货物必须满足以下条件后方可被用户方接受。（1）货物全新,外观无伤痕变形或明显修饰痕迹。（2）必须符合有关国标的规定。响应文件提供的技术数据经实测证实是真实的。检验及质量保证期内达到的性能指标与要求一致，达到或优于相应标准。（3）技术文件资料、备件等已按规定数量移交完毕。（4）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提供的技术参数验收必须合格。  7、质保售后服务要求：不收取质保金，质量保证期为1年。在此期间，如遇与所供产品有关的问题在接用户通知后48小时内应赶到现场提供免费服务。 | | |

注：本采购项目最高总预算60503.8元，超出此预算报价将作废处理。本采购需求文件所有条款必须满足，否则将作为废标处理。

附件：1.采购需求清单

2.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3.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4.合同模板